

街道命名

現根據《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》(第 132 章) 第 111C(1)(a) 條公布，下列位於港島東區的街道，由本公告日期起，採用以下名稱：

說明	名稱
這街道長約 220 米，以其與創富道的交界處為起點，至其與常茂街的交界處為終結。位置及路線在第 HKRM3a 號圖則上以黑圓圈標明。	常達街
這街道長約 140 米，以其與盛泰道的交界處為起點，至其與常安街的交界處為終結。位置及路線在第 HKRM3a 號圖則上以黑斜線標明。	常茂街
這街道長約 540 米，是現時常安街的延展部分。其起點為連接創富道的迴旋處，延展至現時常安街與常平街的交界處。位置及路線在第 HKRM3a 號圖則上以黑網點標明。	常安街
這街道長約 70 米，以其與永泰道的交界處為起點，至其與常安街的交界處為終結。位置及路線在第 HKRM3a 號圖則上以黑色交叉線標明。	常平街

查閱第 HKRM3a 號圖則，可到香港軒尼詩道 130 至 150 號修頓中心 18 樓港島測量處或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23 樓地政總署測繪處。

2002 年 6 月 28 日

地政總署署長
(鄭建基代行)